

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

扎实有力抓好落实 推动经济稳中加固行稳致远

●新华社北京3月15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3月15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要求扎实有力抓好落实，推动经济稳中加固、行稳致远。

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把责任扛在肩上，抓好政策落实，把政府对人民的承诺变成促发展、惠民生的新成效。会议将《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38个方面44项重点工作分解到国务院部门和有关地方，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

困难。要抓紧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全年发展目标任务，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一是密切跟踪世界经济形势变化及对我国影响，科学把握国内经济运行同比和环比态势，深入分析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实施政策预调微调，尤其要做好促就业、稳物价等工作，稳定市场预期。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巩固经济稳定恢复基础。

保就业保民生保市场主体。各级政府要坚持过紧日子，保障基层运转支出。抓实抓细针对小微企业的减税降费政策特别是新的结构性减税举措落地。尽快实施提高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政策，缩短结算期限，让企业当年有感。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政府杠杆率要有所降低。引导金融机构抓紧出台具体措施，做到小微企业融资便利度有提高、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财政、金融等政策都要围绕增加就业协同发

力。加强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促进和服务。发挥劳动力、人才、零工“三个市场”作用，拓展就业渠道。三是分解细化重点工作。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推出涉企审批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费用等具体措施。加快下达和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转移支付、地方政府专项债等资金，加强对义务教育、基本医疗等领域补短板的支持。出台支持县乡基层教师培训和在职提升学历的

政策。抓紧出台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扩大门诊医保报销和常见病药品报销范围等措施。完善税费减免等政策，支持社会力量发展社区养老、托幼生活服务业等。四是加强对抓落实的督促检查。各地各部门要对照《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尽快制定本地区本部门实施方案，把各项工作往前赶。对跨领域跨部门跨地区事项，要加强协同配合。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 聚焦投资者保护

机制持续完善 资本市场投保新格局加快形成

增强法治供给 完善维权机制

新证券法正式施行已满一年，刑法修正案（十一）从本月起施行，期货法已被列入今年立法工作计划……近年来，投资者保护的制度基础持续完善，法治保障不断增强。专家指出，当前应趁热打铁，增强法治供给，完善维权机制，进一步提升监管威慑力和投资者保护力度。

河南证监局发布9起投资者权益保护典型案例，北京证监局指导开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我们在行动”线上直播活动，多家投教基地推出“3·15”案例专题……今年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围绕投资者权益保护这一主题，各地证监局等相关部门掀起了一股投资者保护宣传教育活动的热潮。

专家指出，截至今年2月底，两市投资者数量突破1.8亿，加强投资者保护的必要性、重要性、紧迫性愈加凸显，建立健全符合中国特色的投资者保护制度尤为重要。可以期待，随着资本市场全方位立体化投保新格局加快形成，超1.8亿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将得到更好保护。

●本报记者 符秀丽



视觉中国图片 制图/王建华

一方面，进一步增强法治供给，可提高违法违规成本。对此，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说，新证券法和刑法修正案（十一）的落地施行，大大提高了资本市场的违法违规成本，资本市场生态环境得到持续改善。“在公司法修改、期货法制定稳步推进背景下，2021年资本市场依法治市效能有望继续全面提升。”田利辉说。

“2020年证监会聚焦重点领域和市场监管，依法从重从快从严打击资本市场欺诈、造假等违法活动。”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高莉近日透露，2020年证监会共办理案件740起，其中新启动调查353件（含立案调查282件），办理重大案件84件，同比增长34%；全年向公安机关移送及通报案件线索116件，同比增长一倍，打击力度持续强化。

证监会将在国务院金融委的统一指挥协调下，成立打击资本市场违法活动协调工作小组，加强重大案件协调，完善信息共享机制，推进重要规则制定，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形成打击证券违法活动的强大合力，进一步提升执法效能。

推进注册制 坚持价值投资

专家指出，在全面推进注册制背景下，价值判断交还市场和投资者，亟待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投资者也应具备理性、专业的自我保护能力。一方面，管理部门应进一步补齐制度建设短板，构建长效机制，让资本市场违法行为付出沉重代价。“未来强化投资者保护，还应持续加强投资者保护

制度建设，完善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保护机制，包括强化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加强事前保护；重视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事中保护；优化投资者救济途径，加强事后保护等，完善投资者保护工作覆盖面。”中山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湛指出。

另一方面，投资者应树立理性投资、“买者自负”理念。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赵锡军表示，投资者自我保护的最佳路径就是坚持价值投资。招商证券副总裁吴光焰也指出：“在注册制背景下，要改变之前跟风炒作、追涨杀跌的投资方式，形成以价值投资为核心，兼具成长投资、趋势投资的投资方式，使长期投资成为常态。”

与此同时，具有中国特色的证券集体诉讼制度落地，有望彰显投资者监督威力，强化对资本市场违法侵权行为的震慑。“要提高资本市场违法违规犯罪行为的成本，让做坏事的人付出高昂的代价，形成坏事做不起、不敢做坏事的震慑效应。”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副部级专职委员刘贵祥近日介绍，2020年人民法院从“追首恶”、制定集体诉讼司法解释等方面落实“零容忍”的具体举措，杭州中院等已开始采用集体诉讼程序对财务造假案件进行审理。

另一方面，继续完善法治体系，构建立体追责体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指出，今年3月1日起施行的刑法修正案（十一）实现了与新证券法顺利衔接，同频共振，为全面实施注册制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法治保护环境。此外，包括行政处罚、刑事追责、民事赔偿及诚信记录在内的资本市场立体追责体系已经建立，多种手段综合发力将显著提升违法违规成本，震慑造假欺诈等证券违法行为，投资者保护新格局加快形成。

加大执法力度 肃清市场环境

专家指出，在加大法治供给的同时，监管部门还应加大执法力度，形成从严监管常态化机制，落实“零容忍”，肃清市场环境。

全国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委员刘新华此前指出，要不断提升监管的综合执法力，进一步完善违法资金查处、证券冻结、查封制度等执法手段的具体实施流程，加大行政处罚的精准性，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监管重点，不断探索新型投资者保护的“模式、路径、类型和范围”。

证监会首席律师焦津洪近期表示，

顺应市场深刻变化 上交所投保工作因时而变

●本报记者 黄一灵

3月15日，上交所、上海证监局、股研中心召开一年一度的投资者保护工作座谈会，今年会议主题为“市场结构性变化中的投资者保护”。会议指出，资本市场正在发生深刻的结构性变化，要合力推进投资者保护工作。上交所副总经理卢文道表示，上交所投资者保护工作必须因时而变，充分适应和体现市场的结构性变化，重点从四个方面发力，服务好新形势下的市场发展改革工作。

沪市主板蓝筹市场地位不断巩固，构成了沪市上市公司的“基本盘”。特别是伴随科创板建设推进，上市公司增量部分大多是科创企业，成为沪市上市公司的“生力军”。

其次是市场估值结构出现了深刻变化。伴随注册制改革试点推行带来的供求关系变化，常态化退市机制的进一步完善，市场估值和企业质量之间的正向联动趋势不断强化，资本市场资源配置效率正在改善，集中体现为近年来绩差股炒作总体降温、“1元股”退市公司迅速增加等情况。

同时，投资者及交易结构出现了深刻变化。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主体对市场的影响力逐步加大，市场自我调节功能持续增强。目前，沪市境内外专业机构投资者持股市值、交易占比均明显上升，而个人交易占比则明显下降。

最后，市场法律责任结构出现了深刻变化。新修改的证券法和刑法修正案（十一），都坚持“零容忍”的监管理念，将资本市场违法违规中起关键作用的主体全面纳入法律责任主体范围，在此基础上大幅提高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市场操纵等资本市场违法犯罪的成本，根本扭转了证券违法违规成本过低的立法状况。

把好上市企业入口质量关

上交所副总经理卢文道表示，上交所投资者保护工作必须因时而变，充分适应和体现市场的结构性变化，重点从四个方面发力，服务好新形势下的市场发展改革工作。2021年，上交所将把加强投资者保护贯穿于上交所市场改革开放和创新发展的各项工作始终，着重从四

个方面下工夫。

一是按照注册制改革要求建设科创板的过程中，坚持以信息披露为中心，同时，压紧压实发行人主体责任和中介机构把关责任，把好上市企业入口质量关，从源头上保护好投资者权益。

二是将投资者保护更加充分地贯彻于日常一线监管中，在督促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执行好常态化退市机制、依法处理证券异常交易行为、防控市场系统性风险中，持续保护好投资者权益。

三是加大投资者服务力度，着重利用好上交所投教基地、服务平台和工作载体，帮助投资者提升自我保护意识及能力。

四是协同各方认真执行证券法规定的投资者保护制度，包括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先行赔付、证券代表人诉讼、欺诈发行责令回购等。

深交所：坚决维护 公开公平公正市场秩序

●本报记者 黄灵灵

深交所15日消息，为贯彻落实2021年证监会系统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市场主体的投资者保护意识，深交所15日起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我们在行动”为主题，启动2021年“投资者服务季”系列活动。深交所有关负责人表示，将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贯穿于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之中，坚决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

据悉，今年“投资者服务季”将从3月持续至5月，围绕新证券法、注册制改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等主题，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投教宣传活动。一是组织“投知共享汇·十四五”系列讲座，立足“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邀请市场人士、专家学者分析解读资本市场如何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二是发布《个人投资者状况调查报告》和《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状况调查报告》，引导市场主体重视投资者诉求，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能力和投资者服务水平。三是举办全国投教动漫大赛优秀作品展，以轻松活

泼、寓教于乐的方式弘扬理性投资文化。四是举办投资者维权网上咨询活动，提升投资者维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五是持续举行走进上市公司、走进基金公司、走进证券公司等投教品牌活动，线上与线下协调联动，更好地满足各地投资者的学习调研需求。

上述深交所负责人表示，一直以来，深交所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创新投教服务形式，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要求落到工作实处。2020年，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的要求下，深交所坚持投教工作不停步，改进服务方式，优化工作流程，实现投资者服务线上转型，通过“云走进”“云培训”等主题活动，以视频直播、在线互动等形式，与投资者共克疫情影响，帮助投资者了解资本市场改革、上市公司动态，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理念。

下一步，深交所将认真做好“3·15”投资者保护主题教育活动，帮助投资者提升专业知识和风险防范能力，营造成熟理性的投资氛围，构建健康良好的市场生态，为促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夯实投资者基础。

多箭齐发 深圳证监局营造投保良好生态

●本报记者 黄灵灵

3月15日，中国证券报记者获悉，近日，深圳证监局聚焦资本市场改革重点和投资者关注事项，组织开展2021年“3·15”投资者保护系列主题教育活动，从增强投资者自我保护能力、压实上市公司投保责任、激发机构投资者权益保护内生动力等多维度入手，大力营造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良好生态。

增强投资者自我保护能力，是投保工作的“重头戏”。深圳证监局有关负责人介绍，深圳证监局围绕“3·15”活动主题，组织制作形式多样、内容丰富饱满的投教宣传材料，动员行业协会、经营机构、投教基地在“3·15”前后线上线下开展投教宣传，走进书城、大型商场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系列活动。

一是积极有效服务投资者，倡导理性投资理念。推出辖区“3·15”投教宣传海报，开设“3·15”投教线上专栏，通过直播、讲座、趣味答题、投教情景剧、互动问答等寓教于乐的形式，让居民

系统了解资本市场改革新政和各类金融产品，理性参与投资。

二是纠正投资者金融行为偏差，增强社区居民金融风险防范意识。邀请深圳经侦、深圳反诈中心、社区民警为投资者以案说法讲解金融反诈指南，帮助社区居民辨别、防范各类金融陷阱。

三是普及资本市场投资者权益知识，满足中小投资者救济需求。向投资者重点介绍深圳证券期货业纠纷调解中心运行机制，分发纠纷调解、12386投诉典型案例手册，引导投资者依法维权。

在强化投资者教育的同时，深圳证监局持续压实上市公司投保责任，从源头夯实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同时，激发经营机构投资者权益保护内生动力，畅通投资者诉求渠道。

深圳证监局联合深交所开展系列“云访谈”活动，由深市上市公司及证券公司相关负责人、高校学者等参与主题演讲及互动对话，从中长期视角研判资本市场和热点行业的改革创新，为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助力“十四五”良好开局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上接A01版）会议强调，我国力争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是党中央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事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系统观念，处理好发展和减排、整体和局部、短期和中长期的关系，以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引领，以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要坚持全国统筹，强化顶层设计，发挥制度优势，压实各方责任，根据各地实际分类施策。要把节约能源资源放在首位，实行全面节约战略，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要坚持政府和市场两手发力，强化科技和制度创新，深化能源和相关领域改革，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要加强

国际交流合作，有效统筹国内国际能源资源。要加强风险识别和管控，处理好减污降碳和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粮食安全、群众正常生活的关系。会议指出，“十四五”是碳达峰的关键期、窗口期，要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要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控制化石能源总量，着力提高利用效能，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

电力系统。要实施重点行业领域减污降碳行动，工业领域要推进绿色制造，建筑领域要提升节能标准，交通领域要加快形成绿色低碳运输方式。要推动绿色低碳技术实现重大突破，抓紧部署低碳前沿技术研究，加快推广应用减污降碳技术，建立完善绿色低碳技术评估、交易体系和科技创新服务平台。要完善绿色低碳政策和市场体系，完善能源“双控”制度，完善有利于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价

格、金融、土地、政府采购等政策，加快推进碳排放权交易，积极发展绿色金融。要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反对奢侈浪费，鼓励绿色出行，营造绿色低碳生活新时尚。要提升生态碳汇能力，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有效发挥森林、草原、湿地、海洋、土壤、冻土的固碳作用，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要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推进国际规则标准制定，建设绿色丝绸之路。

会议强调，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硬仗，也是对我们党治国理政能力的一场大考。要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扛起责任，做到有目标、有措施、有检查。领导干部要加强碳排放相关知识的学习，增强抓好绿色低碳发展的本领。

中央财经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